

团县委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根据金办〔2002〕41号文件规定，金寨县团委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组织实施县委、县政府和团市委部署的以青少年工作为主体的各项任务。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5.00 万元，财政拨款安排 25.00 万元，其中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经费 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促进、规范全县团的组织建设，协助党组织管理，选拔和培训团干部，建立完善基层团的工作评价机构，加强团干部的协管工作；促进青年就业创业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将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，从项目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方面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、具体分析。其中：

（一）项目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的实现情况

团县委严格按照县财政批准的预算要求，认真落实全县团的组织建设、青年就业创业等任务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(从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方

面进行具体分析)

1、项目的社会效益:项目调研青年思想、工作情况,参与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、政策的制定,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,指导社区团的各项工作。创造良好的青年就业创业氛围的影响程度,对引导社会加大对就业创业青年的扶持支持力度的影响程度。

2、项目的可持续发展:增强共青团工作影响力的可持续性。

(三)项目实际绩效与目标的差异情况:基本无差异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金寨县团委共青团工作经费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,预算编制合理,项目和资金管理已落实,整体项目效果很好。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,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一是勇于革命强化自身建设,不断夯实团的基层基础。扩大团的组织覆盖。新成立县纪委监委等3个党政机关团组织,中鑫宏伟、智通新能源等7家非公企业团组织。严格团、队发展及管理。全年发展团员指标1760个,按照初、高中、中职、社会领域需求情况和团学比、团青比情况,合理分配团员指标,确保各学校全覆盖,社会领域指标专用。常态化开展发展团员档案核查整改工作,对全县违规发展团员进行核查处置。全年与法院对接核查28周岁以下犯罪人员信息,摸排1名犯罪团员,给予开除团籍处分;在“全童入队”的原则上,全县45个少先队组织规范开展分批入队,全面

开展不规范使用少先队标识自查活动。加强团干部、少先队辅导员培训。组织 60 名团干部依托“专题教学+案例研讨+实景党课”模式开展 2023 年度“青春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”团干部，组织 53 名少先队辅导员举办 2023 年少先队辅导员暨“青马工程”少先队工作者培训班，进一步强化团、队干部业务能力。

全省县域共青团改革调研评估确定我县中期评估为优秀等次。组织开展县两红两优、少先队三优、青年文明号评选表彰，推报先进团队组织、青年集体和个人获省级荣誉 19 项，市级荣誉 79 项，来自金江实验学校的少先队员彭锰荣获 2022 年度“全国优秀少先队员”荣誉称号。

二是把握服务青年工作主线，多措并举共促青年发展。服务青少年方面，召开金寨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，进一步贯彻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工作，就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和青年人才就业创业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；开展大学生“返家乡”暑期社会实践活动，设置实践岗位 47 个，153 名大学生报名，招募 59 名，举办“返家乡”暑期实践总结会暨青春思“享”会，邀请县优秀青年代表分享成长经历、解读返乡政策，90 名大学生代表参加。促进就业创业方面，对接县直各有关单位，整合现有的就业创业政策，汇编形成政策包；拍摄《为青春添彩 来多彩金寨》青年说金寨宣传片，赴合肥学院、黄山学院、安徽工业大学等 9 所高校开展招才引智进高校活动，宣传推介金寨文旅、产业发展及就业创业利好政策，吸引高校学子来县发展、旅游；举办

“青春送岗 春风行动”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，对接 51 家企业，提供岗位超 4000 个；落实“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”，结对 10 名困难毕业生提供就业精准帮扶；对接团歙县县委、歙县青创协代表一行赴我县开展考察交流；推荐青年企业家赵伟参加上海市“临港杯”第九届“创青春”青创赛，进入决赛舞台；县青创协组织 11 名创业青年赴上海、浙江等地考察学习；推荐 3 名创业青年赴上海参加青年创新创业训练营。

2023 年童维新、王强 2 名青年获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荣誉称号，赵伟、舒正彬等 4 名青年获第二届安徽省乡村振兴青年先锋荣誉称号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本次自评未发现问题

六、有关建议

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及团市委各项工作部署，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，细化编制预算工作，保障项目实施完成发挥预期效益。